(上接 D67 版)

公司与 Milestone 等国外先进生产企业开展长期合作,在国内代理其生产的微波系列产品、测汞仪等产品。如果由于某些因素,发生以下情形:公司与国外生产厂商的代理协议解除;国外生产厂商由于自身原因无法按协议要求保证代理产品的供应量或品质; 国外生产厂商提高代理产品的采购价格等。上述情形的出现都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2、人才流失和技术泄露风险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仪器仪表行业对专业人才和技术需求与日俱增,行业内人才竞争也日趋激烈,公司若不能持续加强技术研发人员的引进、培养,不能不断完善对研发人员的激励,则不能排除无法招募或挽留优秀研发人才的风险, 进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和产品创新能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实验分析仪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如果出现专利申请失败、核心技术泄露、知识产权遭到第三方侵害盗用、第三方对公司知识产权提出诉讼等情形,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技术研发创新造成不利影响。

(三)行业风险

1、行业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相较于德国 LCTech 公司、美国 J2 SCIENTIFIC 公司、日本岛津公司、美国赛默飞世尔科技公司等国际知名仪器仪表厂商,公司在资产规模、收入规模、研发实力等方面存在一定差距,面临与该类国际厂商的直接竞争。同时,在高端实验分析仪器领域,我国的进口依存度仍然较大,大型跨国企业利用技术资金优势不断向国内市场渗透, 市场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同时在国内,随着其他实验分析仪器厂商等竞争对手投入更多的研发资源、加大市场推广力度、采取更为激进的定价策略,可能导致公司的市场份额降低,从而影响公司的行业市场地位。

(四)宏观环境风险

1、行业政策风险

近年来,国家逐步重视实验分析仪器行业和实验室工程行业的发展,近年来中央及各级地方政府不断出台扶持政策,完善法律法规和组织标准制定,推动产业生态建设,对公司业务经营产生较为积极的影响。报告期内,我国实验分析仪器行业受到政策大力支持,在政策利好、技术革新、用户增长等各种有利因素支持下快速发展。如果公司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终端用户受产业政策影响,减少预算,将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2、跨境经营风险

为促进公司海外业务的发展,公司分别在美国和香港地区设立了子公司。如果相关国家或地区有关于公司监管、外汇管理、资本流动管理或税收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或政策发生对公司的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的业务拓展产生不利影响。另一方面,跨境经营协调生产和销售都将增加公司的管理难度。随着公司境内外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如果公司管理层不能同时提高自身管理水平,也将给公司的经营管理带来一定的风险。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0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所示:

主要会计数据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万元)	34,860.49	38,051.85	-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521.10	6,132.36	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833.31	6,119.73	-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353.83	5,155.48	6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74,005.54	32,673.24	126.50
总资产(万元)	85,237.33	44,962.15	89.58

主要财务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7	1.23	-4.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7	1.23	-4.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5	1.22	-13.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8	18.79	减少 4.81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0	18.76	减少 6.26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42	6.79	增加 1.63 个百分点

上述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如下:

1、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 348,604,853.01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39%,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211,001.3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333,075.18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68%,主要是上半年因疫情原因收入与净利润下降显著,下半年公司经过调整,收入与净利润比去年同期都有所增加,也将全年不利影响降到最低。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62.04%,当期净利润为 65,297,194.88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当期净利润比例为 127.90%,主要是公司一方面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收,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8,338,012.14 元,同时 2020 年公司获得的科创板上市奖励、美国政府疫情期间的 PPP 贷款豁免等各项政府补助 9,995,759.67 元。

3、报告期末,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0,055,405.51 元,较上期末增长 126.50%,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4、报告期,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 1.17 元/股,较上年同期下降 4.8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05 元/股,较上年同期下降 13.93%,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公司公开发行股票 1700.00 万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有所下降所致。综上,公司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具有合理性。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是专业从事实验分析仪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科技型公司,所属行业为仪器仪表行业,具体细分行业为实验分析仪器行业,属于国家鼓励和支持的高端制造业。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研发全自动实验检测平台,联接包括样品采集与处理、自动化进样、分析检测、智能数据分析在内的全检测流程,覆盖并联通实验分析的各个环节,为环境监测(水、空气、土壤检测)、食品检测、医疗制药、地质勘测等领域的用户提供自动化、系统化的实验分析检测整体解决方案。公司是全球范围内能将多种类和多功能的样品前处理技术与全自动分析实验分析检测平台组合成全自动实验分析仪器系统的主要实验分析仪器供应商之一。

2020 年度,公司继续深耕实验分析仪器领域,以样品前处理仪器为核心产品,在该领域继续开展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在保持原有竞争优势的同时,逐步加强和提升公司化学分析检测领域的竞争力。

综上所述,2020 年度,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公司以技术研发为核心,为维持产品及技术优势,持续投入较多研发支出。2020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为 2,934.25 万元,较上年同期研发费用增长 13.50%;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达到 8.42%,较上年同期研发费用率增加了 1.63 个百分点。

2020 年度,公司主要在研项目进展顺利。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57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4.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21,6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47,117,924.5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4,482,075.47 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编号 XYZH/2020BJA20751)。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同意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278,862.81 元,均为本年度使用,利息收入 1,304,566.52 元,手续费 592.73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69,507,186.45 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净额	374,482,075.47
二、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1,303,973.79
三、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978,862.81
四、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按扣除本年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净额列示)	-
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300,000.00
六、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369,507,186.45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户类别	账号	年末余额(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10902115910202	188,453,596.4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募集资金专户	326660100100640009	10,651,996.7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募集资金专户	326660100100638935	95,747,984.5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裕民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0200292219100069176	74,653,608.67
小计:			369,507,186.45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莱伯泰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咨询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2,417.70 万股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克合计持有公司 2,731.027 万股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名称	职务/身份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北京莱伯泰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4,177,000.00	24,177,000.00	-	-
胡克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7,310,270.00	27,310,270.00	-	-
于浩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	1,893,650.00	1,893,650.00	-	-
于晓峰	董事	0.00	0.00	-	-
丁明玉	董事	0.00	0.00	-	-
武沂	独立董事	0.00	0.00	-	-
祝继高	独立董事	0.00	0.00	-	-
孔晓燕	独立董事	0.00	0.00	-	-
王争奇	运营总监、监事会主席	127,050.00	127,050.00	-	-
马宏祥	维修工程师、监事	317,350.00	317,350.00	-	-
王晓丽	人事专员、监事	0.00	0.00	-	-
黄图江	副总经理	581,900.00	581,900.00	-	-
邓宛梅	副总经理	581,900.00	581,900.00	-	-
丁良诚	副总经理	476,300.00	476,300.00	-	-
刘海霞	人事总监	476,300.00	476,300.00	-	-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莱伯泰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权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保荐代表人:

张鹏 王黎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illegible] 日

公司代码:688056　　公司简称:莱伯泰科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 具体内容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风险因素”部分。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7,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100,000.00 元(含税),占本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82%;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莱伯泰科	688056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浩	邹思佳
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安庆大街 6 号	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安庆大街 6 号
电话	010-80492709	010-80492709
电子信箱	zqtzb@labtechgroup.com	zqtzb@labtechgroup.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实验分析仪器研发、生产和销售、提供洁净环保型实验室解决方案以及实验室耗材和相关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属行业为仪器仪表行业,具体细分行业为实验分析仪器行业,属于国家鼓励和支持的高端制造业。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研发全自动实验检测平台,联接包括样品采集与处理、自动化进样、分析检测、智能数据分析在内的全检测流程,覆盖并联通实验分析的各个环节,为环境监测(水、空气、土壤检测)、食品检测、医疗制药、地质勘测等领域的用户提供自动化、系统化的实验分析检测整体解决方案。公司是全球范围内能将多种类和多功能的样品前处理技术与全自动分析实验分析检测平台组合成全自动实验分析仪器系统的主要实验分析仪器供应商之一。

近年来,公司坚持以国家产业政策导向,专注于食品检测、环境监测(水、空气、土壤检测)、农产品检测、商品质量检测等领域的实验分析仪器研发生产体系,并覆盖药品质量检测、新药开发、新材料研究、核素分离、医疗诊断、疾病控制、生命科学等众多国家重点发展、关乎社会民生的重点领域。

公司的产品具备技术先进、性能可靠的特点,获得用户的广泛好评和支持。公司曾为中国海关、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的“中国好粮油”项目提供实验分析仪器;CDS 热裂解仪产品曾用于为美国国家航空航天局火星探测器“好奇者”号上搭载的“火星样品分析模块”中的样品分析装置进行地面对照实验(2015 年 10 月公司收购了内布拉斯加州 CDS 产品相关资产和知识产权后,仍在为美国国家航空航天局提供维护等技术支持);公司曾为中国的海洋考察科考船提供样品集装式实验室。公司全自动固相萃取产品曾获得 BCEIA 金奖,多项产品获得“中国好仪器”奖,公司连续多年被评为“科学仪器行业最具影响力国内生产厂商”。

公司拥有 LabTech、CDS、Empore 等行业知名品牌, 在中国和美国设有研发和生产基地,并在中国内地主要城市、中国香港、美国马萨诸塞州和宾夕法尼亚州等地设有产品营销和服务中心。近年来,公司坚持以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建立了实验分析仪器研发创新体系,积累了较为雄厚的技术实力和研发成果,核心技术人员在国内外相关期刊杂志中发表多篇 SCI 文章。截至目前,公司产品已销往全球 9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共计服务客户 3 万余家。

2、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全自动多功能高通量热裂解仪器、全自动高通量固相萃取系列仪器、全自动和高通量压力萃取系列仪器、全自动和高通量凝胶净化仪器、全自动高通量多功能组合仪器系列、全自动和高通量样品消解仪器系列、全自动和高通量浓缩产品系列、全自动紫外可见分光光谱仪系列、全自动液相色谱仪系列、全自动核素分离仪器系列、放射性元素富集系列、循环水冷却器、制冷加热循环器(RH40-25A)、微控数显电热板(EG 系列)等。除此之外,公司还向客户提供各类洁净环保型实验室解决方案的实施,包括洁净 / 超净化学实验室、实验室通风与改造工程等各类实验室业务的具体实施。

(1)实验分析仪器

公司的实验分析仪器主要包括样品前处理仪器和分析测试仪器两类。

①样品前处理仪器

样品前处理指样品的制备、对样品采用合适分解和溶解以及对待测样品组进行提取、净化、浓缩等过程,使被测样品或样品组转变成可以测定的形式,以进行定量、定性分析检测的处理过程。样品前处理是整个化学分析检测过程中重要的前置步骤,样品前处理的效果会严重影响甚至决定最终分析结果的质量,它不仅在分析的全过程中占用时间最长,也是对分析误差影响最大的环节。若选择的前处理手段不当,会使得样品中某些成分损失或待测成分受到干扰,甚至不能完全除去杂质成分或引入新的杂质,从而导致分析结果出现重大误差。现代分析仪器灵敏度的提高及分析对象的基体的复杂化,对样品前处理仪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部分产品系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不同客户对产品精度或参数、进样需求、检测处理功能不同,因此公司生产的同类样品前处理仪器在具体型号和配置上存在一定差异。主要产品类别及图示如下:

主要产品类别	图示	主要产品类别	图示
全自动样品前处理平台 1 代(PrepPlate GVS)		全自动吹扫捕集仪(PT1000)	
全自动样品前处理平台 3 代(Gstation-GVS)		微流控净化微固相萃取智能平台(Astation)	
全自动高通量压力溶剂萃取仪(Flex HPSE)		全自动双通道压力溶剂萃取仪(HPSE)	
全自动固相萃取仪(SepLine 系列)		全自动固相萃取系统(SPE1000)	
多通道平行浓缩仪(MultiVap-8/10)		全自动凝胶净化固相萃取仪(Sepaths UP)	
全自动无机稀释配标仪(MiniLab-I)		全自动多通道平行浓缩仪(MV5/M32/M64)	
全自动热裂解仪(CDS 6000 Pyroprobe)		全自动热解吸仪(CDS 7550S)	
微控数显电热板(EG 系列)		DigiBlock 消解仪(EHD、ED 系列)	

②分析测试仪器

公司研发生产的分析测试仪器主要是紫外 / 可见分光光度计和配套分析测仪器的循环水冷却器。均属于用处较广、用量较大的分析仪器。

主要产品类别	图示	主要产品类别	图示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UV9100 系列)		循环水冷却器	

(2)洁净环保型实验室解决方案

公司向客户提供各类洁净环保型实验室解决方案的实施,包括洁净实验室工程、实验室通风与改造工程、实验室的废气废水处理工程等各类实验室业务。

主要产品类别	图示	主要产品类别	图示
洁净/超净化学实验室		常规化学实验室解决方案	

(3)实验室耗材

耗材在化学分析检测中起着重要作用。仪器分析检测的主要过程包括:样品采集、样品前处理、仪器分析、数据处理与报告。其中前三个步骤都有可能用到耗材,即样品的直接载体。特别是样品前处理过程,将直接影响化学分析的结果,因此高效率、高质量的耗材对分析结果质量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同时耗材也是分析检测业务中的主要运行成本之一。

公司生产销售微波消解耗材、固相萃取柱、色谱柱、气相色谱配件、液相色谱配件等各类实验室耗材。公司在固相萃取和微波、电热消解方面有着多年的应用经验,技术人员对产品性能有着全面深入的理解,耗材产品能完善公司的产品结构,在用户产生需求的时候能第一时间给予回馈,形成良性的客户关系。

2018 年 12 月,CDS 公司购买了美国大型多元化企业 3M 公司旗下的 Empore 品牌固相萃取耗材产品生产设备及相关技术,进一步拓宽了公司的耗材产品范围。Empore 于 20 世纪 90 年代初即开始为固相萃取用户提供高品质、高性能的耗材产品系列,在业内形成了很好的口碑。该系列产品以高分子材料作为固相萃取介质的结构材料, 使约 90%的固相萃取介质稳定结合在 10%的高分子网状结构中,消除了堆填式固相萃取耗材中的沟流现象,提升了萃取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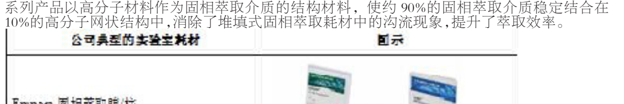

公司典型的实验室耗材	图示
Empore 固相萃取膜/柱	

(4)公司的代理产品

除上述公司自主研发产品外,为丰富产品结构,对于公司目前尚未生产但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产品,公司还与欧美等先进技术厂商进行长期合作,代理其部分产品在中国的销售,同时负责代理产品在中国市场的售后及技术服务等。主要代理合作厂商为意大利的 Milestone 公司。Milestone 公司的无机样品前处理的微波系列产品涵盖范围广, 包括从微波化学分析到微波医疗仪器等多种产品。公司自 2003 年就开始与 Milestone 开展合作,合作的广度和深度不断加强,目前公司为 Milestone 在中国的独家代理商,双方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的代理产品主要为意大利 Milestone 公司生产的样品前处理仪器(无机)如超级微波消解系统、微波消解仪,以及分析测试仪器测汞仪等产品。

主要代理产品	图示	主要代理产品	图示
测汞仪(DMA-80)		超级微波消解系统(UltraWAVE)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以深入的市场调研和精准的需求分析,在技术研发成果的基础上,有效实施产业化,主要通过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及为客户提供洁净环保型实验室解决方案获得收入并实现业务持续发展。

1、研发模式

公司采用 TRD 研发模式,其既具备矩阵式研发模式的特点,保证资源合理配置,也具备项目式研发模式的特点,能够高效快速解决项目问题,从而保证了公司产品及技术的创新,有利于公司保持较高的产品竞争力和产品毛利率。

2、销售模式

公司为满足广泛的下游客户需求,采用了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既保证了直销模式下不断完善企业自身核心产品的优势,也发展了经销模式下满足更多客户需求的需要,有利于提升公司未来经营的稳定性。

3、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采用了自主加工、组装、设计和外协加工相结合的模式,关键的核心部件、重要部件、电路、气路和整机的组装、调试、集成等技术含量高的环节由公司自主完成,保障了产品性能及技术安全的需要,提升了公司产品的质量。对原材料进行粗加工、外机的成型及其他劳动密集型、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的生产环节,主要采取外协加工的生产模式,外协厂商根据公司的生产要求及设计方案进行加工。

洁净环保型实验室解决方案主要根据用户的需求定制个性化的实验室业务实施。

4、采购模式

公司针对不同原材料采用集中计划采购、长期报价采购、询价采购等模式,针对代理产品采用订单模式进行采购。公司的采购模式很好地配合了公司的销售模式和生产模式,可以适应公司未来逐渐增长的经营规模。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下的仪器仪表制造业, 行业代码:C40。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下的仪器仪表制造业,细分行业为实验分析仪器制造业,细分行业代码:C4014。

实验分析仪器是仪器仪表行业的重要分支,具备复杂而精密的技术体系,研发与制造依赖于大量前沿科技的发展,包括电子技术、智能化自动控制技术、计算机科学技术、精密机械制造技术、分析化学等,复杂程度和技术含量较高。未来,伴随上述技术领域的不断发展,实验分析仪器的制造技术及其自身性能的先进程度仍将不断演进和发展。实验分析仪器的制造水平是衡量一个国家高端制造能力的重要指标之一。作为仪器仪表产业重要的细分领域,实验分析仪器是典型的高附加值、技术密集型产业,在技术发展推动下,实验分析仪器在科技领域如环境工程、生物医疗、生态资源、材料科学等领域的基础研究和工业应用中得到广泛应用,市场需求不断扩大。

根据上海仪器仪表行业协会发布的数据,2020 年我国实验分析仪器行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85.20 亿元, 在仪器仪表产业中的收入比重为 3.72%; 实现利润总额 49.65 亿元, 占比 6.06%,整体来看,国内仪器厂商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发展态势持续向好。

实验分析仪器广泛应用于环境监测、食品检测、医药研发和检测、医疗诊断、商品检验、材料分析等领域,在产品研发、检测等关键环节扮演着重要角色,为下游各行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的基础支撑。从实验分析仪器发展阶段来看,随着我国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以及社会对环境保护、食品安全、节能高效等问题的愈加重视,国内市场需求不断增加。伴随国家转型升级进程的深入推进以及环境监测、食品检测、生物医疗检测等实验分析仪器的下游应用领域不断拓宽,国际先进的大型分析仪器生产厂商纷纷加强对中国市场的开拓。

国内企业虽然近年来发展较快,但与国外先进生产厂商相比,无论技术水平还是规模实力仍存在明显的差距,特别是分析检测设备等细分领域,外国厂商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主导地位,致使国内企业生存空间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在经营规模的扩张和技术实力的提升等方面仍存在一定程度的瓶颈。目前,我国实验分析仪器行业品种基本齐全,但高档产品仍依赖进口。实验分析仪器市场基本被赛默飞、安捷伦等国际巨头所垄断。一些国际大型企业采用本土化战略,在我国国内建设工厂;一些企业则采用与国内代理商合作的方式,利用代理商渠道优势拓展国内市场。另一方面, 下游应用领域的不断发展将为上游实验分析仪器带来可观的需求增量,也将对实验分析仪器产品的性能、精度、效率提出更高要求,从而成为实验分析仪器行业技术升级和产品迭代的源动力。

随着我国科学技术的发展和高新产业的建立, 为实验分析仪器行业发展高端仪器设备提供有力的技术保障, 从而实现产品升级换代, 为我国实验分析仪器赢得更大的市场和发展空间。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一家根植于实验分析仪器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凭借在食品检测、环境监测(水、空气、土壤检测)等领域的长期积累,公司在实验分析仪器产品研发、核心技术、产品质量、售后服务、客户资源与品牌优势方面逐渐建立了竞争优势,在洁净环保实验室解决方案领域也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目前, 公司已成为国内实验分析仪器和洁净环保型实验室的主要供应商之一。

样品前处理仪器是公司最主要的核心产品, 公司是国内少数拥有齐全的样品前处理仪器产品线供应商之一,主导产品包括全自动样品前处理平台、全自动凝胶净化系统、全自动固相萃取仪、全自动多通道平行浓缩仪、全自动热裂解仪、全自动吹扫 - 捕集仪、热解吸仪等,下游客户涵盖高等院校、政府监管机构、科学研究机构等用户以及食品检测、环境监测(水、空气、土壤检测)、农产品检测、商品检验、生命科学、医疗健康等行业企业,产品技术含量和市场份额在市场中位居前列。

目前公司正大力研发新的样品前处理产品、样品前处理多联机平台以及与分析仪器联用的前处理平台和移动式检测分析等产品,旨在通过提升产品性能、促进产品升级、丰富产品种类,进一步提高在食品检测、环境监测等相关领域的市场地位和占有率。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新技术

①样品前处理

仪器自动化、一体化、智能化成为趋势

传统的样品前处理技术大多采用人工或以人工辅助的半自动操作, 少数自动化前处理装置也多为进口产品, 仪器的自动化能使样品前处理环节耗费的时间减少, 出现误差的概率降低。近年来,样品前处理技术的自动化程度不断提升,使得从样品前处理到分析测试环节的全流程自动化、智能化、一体化成为现实。

自动样品前处理的优势在于简易灵活的软件操作界面,先进的流体检测技术配合泵、阀的控制技术,可以将原本非常复杂冗长的过程变得非常简单快速和易用,并且能够减少样品前处理本身造成的环境污染(废液、废气排放)和对操作人员的化学伤害。对于大量样品的批量化处理,自动化样品前处理装置能减少人工操作,使处理失误率明显下降,溶剂用量也能较好地控制,提高效率、降低成本。

新的样品前处理技术不断涌现

主要是在原有技术基础上的改进和创新,例如,在传统溶剂提取基础上,结合其他辅助技术形成的微波辅助溶剂萃取、加速(同时加热和加压)溶剂萃取使得从固体和半固体样品中提取目标组分变得更加快速和有效, 源于色谱和柱层析技术的固相萃取已经成为目前应用最广泛的样品净化技术之一。新的分离材料、分离膜技术进一步发展,如公司收购的 3M 分离膜技术和生产线将扩展样品前处理技术在蛋白质分离、放射性元素检测的应用。

产品的小型化和微型化趋势

样品前处理仪器的小型化和微型化是整个分析体系小型化和微型化的需要。为满足现场检测、野外实验不同环境的需求,小型化、便携式样品前处理仪器也越来越受到终端用户的关注。

样品前处理与后端分析测试仪器的在线联用

样品前处理与分析测试仪器的在线联用,逐步在实践中得以应用,并配备成套专门仪器,比如吹扫捕集 - 气相色谱 - 质谱系统、热解吸 - 气相色谱 - 质谱系统,热裂解 - 气相色谱 - 质谱系统,GPC- 气相色谱 - 质谱系统,Astation- 气相色谱 - 质谱系统等。许多仪器厂商或研究人员已经自行组装仪器,开展方法研究或在部分领域尝试实际应用,如固相(微)萃取 - 色谱(或色质联用)在环境有机污染物、食品添加剂等样品分析中的应用。部分公司生产的在线超滤(或渗析)净化 - 离子色谱法就可用于在线除去食品、生物样品中的大分子后测定样品中的无机离子,使得牛奶、果汁等样品可以直接进样分析其中的无机离子,这样大大提高了实验分析的效率和准确性。目前公司已有多款样品前处理仪器能直接与分析检测仪器联用。

②分析测试仪器

分析测试仪器是典型的实验分析仪器,近几年主要呈以下发展趋势:

微型化和智能化在线分析

随着计算机、微制造技术和新功能材料等高新技术的发展,分析测试仪器不但具有越来越强的智能性,而且正沿着“大型落地式→台式→移动式→便携式→手持式”等精细化方向发展,越来越小型化、微型化、智能化,部分厂商开始尝试在分析测试仪器上植入分析检测芯片,能实现在线分析检测。

专用化和自动化

常规分析测试仪器体积庞大,结构复杂,能源消耗大,维持仪器正常运转的费用较高。随着新材料、新器件、微电子技术的发展,自动化、专用化的分析测试仪器逐步得到应用。

③洁净环保型实验室解决方案

洁净环保型实验室越来越受到食品检测、环境监测、化学分析、医疗诊断、核安全、地质同位素检测、生化检测等领域用户的关注,其应用范围越来越广泛,市场需求将继续增加。市场未来的需求重点是零排放实验室,特别是能将有毒、有害的废液和废气进行环保处理的实验室厂商将会迎来新的增长。

洁净实验室工程行业涉及专业众多,包括概流体力学、化工与物理、分子科学、结构、土木建筑、给排水、暖通、电气工程、施工安装、设备调试等专业。洁净实验室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优良的仪器设备,必须通过与之充分匹配的配套工程建设才能达到预定的实验室建设效果和目的,洁净实验室工程的特殊性要求各个专业领域相互配合,才能获得稳定、达标的洁净精度。因此,配置齐全的专业人才、丰富的技术、项目和工程管理经验和系统集成能力强的行业内企业往往能够获得较强的竞争优势地位。

(2)新产业

航空航天与海洋探测、新材料、生物医药、生命科学、环境监测、医疗诊断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实验分析仪器和洁净环保型实验室解决方案的下游应用不断拓宽,充分发挥基础支撑作用,在上述行业的发展进程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应用领域的拓展除了为实验分析仪器和洁净环保型实验室解决方案带来需求增量,也将积极推动行业技术的发展和进步。

(3)新业态

近年来,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蓬勃发展,并与实验分析仪器行业逐步融合。典型案例如实验室管理系统 LIMS,通过 LIMS 系统,配合分析数据的自动采集和分析,可有效保证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实现数据的快速传递和安全储存,从而提高实验室的检测效率,降低实验室运行成本,使传统实验室手工作业中存在的各种弊端得以顺利解决;又如可自动检测和校正的自动进样器与自动化的分析测试仪器联用, 推动了实验分析仪器向细分工和专用化方向发展。

(4)新模式

在样品前处理仪器领域,供应商可基于样品前处理底层平台的通用性、多功能性和可扩展性等性能特点,配以相应的样品前处理仪器、系统,实现多项技术和功能的集成,并与后端分析测试仪器联用,从而提供完整的定制化解决方案。因此,分析测试仪器供应商根据客户需求出售分析仪器, 再通过自产、OEM 代工或与专业样品前处理仪器供应商的样品前处理仪器进行配套的传统模式逐渐发生改变,部分技术领先、品牌效应强大的样品前处理仪器厂商直接与客户接洽,根据客户定制化需求,基于底层平台配置样品前处理仪器,联用后端分析仪器,提供集样品前处理、后端分析仪器、实验检测耗材为一体的一站式解决方案。这种模式将成为实验分析仪器和样品前处理仪器行业未来主流的发展方向之一。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总资产	85,237.334314	44,962.149779	89.58	42,678.54
营业收入	34,860.485301	38,051.849249	-8.39	35,00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21.100134	6,132.36033	6.34	5,98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33.31	6,119.73	-4.68	5,47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005.540551	32,673.23679	126.50	29,56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53.832556	5,155.476206	62.04	4,391.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7	1.23	-4.88	1.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7	1.23	-4.88	1.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8	18.79	减少 4.81 个百分点	22.8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42	6.79	增加 1.63 个百分点	3.8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4,784,336.77	93,982,001.62	86,362,060.34	123,476,45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9,629.05	19,886,624.77	16,702,707.60	28,941,29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13,050.28	19,813,896.45	16,161,278.62	20,744,84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9,936.91	13,095,482.30	32,815,037.79	40,707,742.3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3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7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莱伯泰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00	24,177,000.00	36.09	24,177,000.00	24,177,000.00	无	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	0.00	16,118,000.00	24.06	16,118,000.00	16,118,000.00	无	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宏景浩润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0.00	5,500,000.00	8.21	5,500,000.00	5,500,000.00	无	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WI HARPER FUND VII HONG KONG LIMITED	0.00	3,705,000.00	5.53	3,705,000.00	3,705,000.00	无	0.00	境外法人
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850,000.00	595,700.00	0.89	595,700.00	850,000.00	无	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兢业诚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0.00	500,000.00	0.75	500,000.00	500,000.00	无	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梅表太	271,841.00	271,841.00	0.41	0.00	0.00	无	0.00	境内自然人
孙阳年	252,250.00	252,250.00	0.38	0.00	0.00	无	0.00	境内自然人
李清	219,283.00	219,283.00	0.33	0.00	0.00	无	0.00	境内自然人
陆勇	213,956.00	213,956.00	0.32	0.00	0.00	无	0.0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兢业诚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克持股 100%的公司;北京兢业诚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持有北京莱伯泰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6.54%的股权;LabTech Holdings, Inc.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克持股 66.54%的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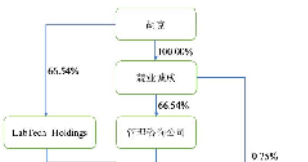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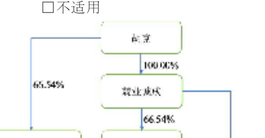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860.4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521.1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34%。具体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所述内容。

2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的指引。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公司已对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按照新收入准则计算了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公司认为新收入准则对首次执行日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项目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	预收账款	48,702,211.46	-
	合同负债	——	48,702,211.46

4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北京莱伯泰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伯泰科科技)、北京莱伯泰科实验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伯泰科工程)、LabTech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简称莱伯泰科香港)、LabTech,Inc.(以下简称莱伯泰科美国)、北京莱伯泰科实验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原名北京富澳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更名,以下简称莱伯泰科建设)、北京莱伯帕兹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伯帕兹)和莱伯泰科(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伯泰科天津)7 家 1 级子公司, CDS Analytical,LLC(以下简称 CDS 公司)1 家 2 级子公司。

证券代码:688056　　证券简称:莱伯泰科　　公告编号:2021-011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57 号),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莱伯泰科”)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4.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21,600,000.00 元, 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47,117,924.53 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4,482,075.47 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编号 XYZH/2020BJA20751)。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同意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278,862.81 元,均为本年度使用,利息收入 1,304,566.52 元,手续费 592.73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69,507,186.45 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净额	374,482,075.47
二、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1,303,973.79
三、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978,862.81
四、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按扣除本年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净额列示)	-
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300,000.00
六、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369,507,186.4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管理等方面均做出了明确规定。

(二)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0 年 8 月 27 日, 本公司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余额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110902115910202	188,453,596.45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26660100100640009	10,651,996.75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26660100100638935	95,747,984.58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裕民支行	0200292219100069176	74,653,608.67
合　计			369,507,186.4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本报告附表 1。

(二)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莱伯泰科(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伯泰科天津”)作为募投项目“分析检测智能化联用系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使用该项目募集资金中的 12,500.00 万元人民币向莱伯泰科天津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除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外,原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额等不变。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0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4,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商业银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及定期存款本金 20,100.00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	发行主体	金额	产品期限	资金来源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8,000.00	2020-12-14 至 2021-03-16	闲置募集资金
定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1,600.00	2020-09-30 至 2021-3-30	闲置募集资金
定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1,000.00	2020-09-30 至 2021-3-30	闲置募集资金
通知存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	2020-09-25	闲置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6,000.00	2020-10-22 至 2021-01-21	闲置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500.00	2020-11-11 至 2021-02-19	闲置募集资金
合计		20,100.00	—	—

本公司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 且投资产品的额度和期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

(四)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0 年 10 月 12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 430.00 万元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43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额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8.77%。

(五)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14,117,924.53 元(不含增值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对本公司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 并出具了《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鉴证报告》(“XYZH/2020BJA20761”号)。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莱伯泰科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莱伯泰科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莱伯泰科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及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37,448.2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7.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7.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1. 分析检测智能化联用系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否	18,890.44	18,890.44	18,890.44	116.12	116.12	-18,774.32	0.61%	2022.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实验分析仪器耗材生产项目	否	7,433.71	7,433.71	7,433.71	8.71	8.71	-7,425.00	0.12%	2022.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9,629.70	9,629.70	9,629.70	73.06	73.06	-9,556.64	0.76%	2022.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5,953.85	35,953.85	35,953.85	197.89	197.89	-35,755.96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	—	—	—	430.00	430.00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430.00	430.00	—	—	—	—	—	—
合计	—	35,953.85	35,953.85	35,953.85	627.89	627.89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莱伯泰科(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募投项目“分析检测智能化联用系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使用该项目募集资金中的 12,500.00 万元人民币向莱伯泰科天津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除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外,原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额等不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0 年 10 月 12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430.00 万元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43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额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8.77%。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14,117,924.53 元(不含增值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公司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鉴证报告》(“XYZH/2020BJA20761”号)。											

证券代码:688056　　证券简称:莱伯泰科　　公告编号:2021-014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等相关规定,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一、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了新租赁准则以及《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一)新租赁准则下,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二)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三)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四)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 自 2021 年起按新租赁准则要 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 2020 年末可比数据。执行新租赁准则预计不会对 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能够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